

卓蘭高中國中部課程計畫檢核表

苗栗縣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檢核表

學校名稱：

主要項目	說明	檢核標準	學校自評
學校基本資料	提列學校基本資料	必須提列。	☐ 有提列 ☐ 未提列
學校願景及教育目標	提列學校課程發展條件與策略分析表(SWOTS 分析)	必須提列。	☐ 有提列 ☐ 未提列
	提列學校發展願景與目標相屬結構關係	提列學校願景目標與學校課程發展設計之相屬結構關係圖	☐ 有提列 ☐ 未提列
學習節數運用	學習課程分配表	必須提列(附件 7-1 至 7-2)	☐ 已檢附 ☐ 未檢附
	特教班級學習節數分配表	必須提列(附件 7-3)	☐ 已檢附 ☐ 未檢附
	體育班學習節數分配表	有體育班者必須提列(附件 7-4 至 7-6)	☐ 已檢附 ☐ 未檢附 ☐ 不需檢附
	藝術才能班學習節數分配表	有藝術才能班者必須提列(附件 7-7 至 7-8)	☐ 已檢附 ☐ 未檢附 ☐ 不需檢附
	彈性學習課程分配表	必須提列(附件 7-1 至 7-2)	☐ 已檢附 ☐ 未檢附
	彈性學習課程課程計畫	必須提列(附件 12-1 至 12-2)	☐ 已檢附 ☐ 未檢附
	彈性學習課程內容表件	必須提列(附件 12-2-1 至 12-2-4)	☐ 已檢附 ☐ 未檢附
教學進度表	重大議題融入學習領域	重大議題均須呈現融入至少一個學習領域及彈性課程中。	☐ 已呈現 ☐ 未呈現
	改編、補充或延伸教材	各領域課程能規劃符合學校本位或地方特色進行改編、補充或延伸教材。	☐ 已呈現 ☐ 未呈現
	結合相關教育活動	能結合相關教育活動(如校慶、運動會、結合節慶活動…)規劃課程。	☐ 已呈現 ☐ 未呈現
	特教班教學進度表		☐ 已呈現 ☐ 未呈現
	體育班專業課程計畫、體育專項術科課程計畫	有體育班者必須提列	☐ 已檢附 ☐ 未檢附 ☐ 不需檢附
	藝術才能班專長課程模組	有藝術才能班者必須提列	☐ 已檢附 ☐ 未檢附 ☐ 不需檢附
自編教材	提列全年級或全校使用自編教材彙整表	無自編全年級或全校使用之教材時，免檢附。	☐ 已檢附 ☐ 未檢附 ☐ 免檢附
	如編有全年級或全校使用自編教材，則應檢附課發會審查通過全年級或全校使用自編教材之審查記錄與簽到表	1. 課發會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自編教材之會議記錄中，其議程需有審查之提案。	☐ 有提案 ☐ 未提案
		2. 會議記錄需有針對提案審查通過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自編教材之明確記錄。	☐ 紀錄明確 ☐ 紀錄不明確
		3. 需附上與會人員之簽到冊。	☐ 已檢附 ☐ 未檢附
		4. 會議紀錄與日期有關之部分，日期合理無誤植。	☐ 日期正確 ☐ 日期有誤

苗栗縣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檢核表

學校名稱：

主要項目	說明	檢核標準	學校自評
課程評鑑	提列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檢附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及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後相關紀錄表單，及課程調整改善和策略。	☐ 未檢附 ☒ 已檢附
重要法定教育活動	提列重要法定教育活動彙整表	檢附重要議題及法定重要教育工作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交通安全務必納入規劃實施情形)	☐ 未檢附 ☒ 已檢附
學生學習評量計畫	提列學生學習評量實施計畫	1. 檢附學生學習評量實施計畫。 2. 命題與審題規劃。	☐ 未檢附 ☒ 已檢附
會考後至畢業典禮前之課程規劃表(國中填寫)	提列會考後至畢業典禮前之課程規劃表	1. 會考後至畢業典禮前之課程列入各領域課程計畫中，並於課發會議中討論。 2. 檢附會考後至畢業典禮前之課程規劃表。	☒ 已呈現 ☐ 未呈現
其他自列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審查結果與建議：

通過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書